桃園市 111 年度樂齡志工特殊培訓計畫

一、辦理目的

- 1.為協助樂齡學習中心行政團隊及老師、志工進行專業成長培訓,提升各 樂齡學習中心之服務品質與效能。
- 2.依志願服務法之規定,透過課程培訓,協助志工取得志願服務記錄冊 外,加強服務樂齡專業知能成為法訂之志工,從事樂齡工作服務時,依 法受到法令之保障。
- 3.配合教育部推展樂齡學習中心業務,推展志願服務工作,提升志工之質 與量。
- 二、指導單位:教育部

主辦單位: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承辦單位:中壢區普仁國小

協辦單位:桃園市樂齡輔導團、桃園市各樂齡學習中心

三、參與對象及人數

- 1. 各樂齡學習中心幹部及志工,每一場研習各中心 6-8 名,各中心請彙整 名單後統一上網向承辦單位報名。
- 2. 特殊訓練:(1)已完成基礎訓練且未接受特殊訓練者;
 - (2)已有志工紀錄冊,但未接受樂齡特殊訓練者,預計60人。

四、報名方式:

研習一律採線上報名方式辦理,報名人數 60人,以符合參加對象為優先錄取,額滿為止。報名網址:

https://www.beclass.com/rid=2748c6163571c3f35731

2、聯絡人:桃園市普仁國小-張鈺溱老師,電話:03-4563830#511。E-mail: tb07008@yahoo.com.tw

五、訓練時間及課程:

- 1. 特殊訓練: 111 年 12 月 15 日(四) 08:00-17:10
- 2. 課程:包括高齡學習相關專業課程,共8小時,其課程內容,如附件

六、訓練地點:

桃園市中壢區普仁國小視聽教室(桃園市中壢區中山東路二段 425 號) (校內停因車位有限, 開車之研習者請停學校對面中山東路之家樂福)

七、報名日期:

自即日起至12月02日(五)止(依報名順序額滿即止)

八、備註:

- 1. 完成訓練時,將頒給結業證明書。
- 2. 相關事宜如有異動,將另行通知。

九、預期成效

- 1、特殊訓練預計60位志工參與,共計開設8小時課程。
- 2、透過本計畫實施,讓有意投入樂齡志願服務行列志工皆能完成法定訓練課程,使本市志願服務人力資源能在志願服務法體系架構下進行,以促進社會祥和之發展,並提高本市各樂齡中心志工有專業的樂齡服務。
- 3、透過本計劃可結合政府機關、民間社團、非營利組織等單位之共同力量,發揮團結合作之精神,以進行社會志願服務及社區發展合作之機制。
- 十、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防範措施,請參與者配合以下事項:
 - (一)、提供個人資訊,以利疫情通報與人員掌控,若培訓當天出發前,出現發燒、咳嗽、喉嚨痛、呼吸急促等身體不適者,或是正處於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或自主健康管理者,請務必在家休養。
 - (二)、請於培訓期間全程配戴口罩,並落實個人衛生保健。
 - (三)、出入培訓場地時,協助配合額溫量測與酒精消毒等防疫工作。
 - (四)、本局有評估活動風險之權利,如有延期、取消或改以其他方式辦理, 將於「桃園市樂齡學習網」公告。

附件一 桃園市 111 年度樂齡志工特殊培訓計畫

特殊訓練課程表

日期	時間	內容	時數	講師
12/15 (四) 上午	08:30~08:50	報到		工作人員
	08:50~09:00	長官致詞		教育局長官、 樂齢輔導團
	09:00~10:30	高齡社會的趨勢與 樂齡學習	2 節課	中正大學成人及繼續教育學系暨高齡者教育研究所
	10:30~10:40	休息時間		林麗惠教授
	10:40~12:10	高齡社會的趨勢與 樂齡學習	2 節課	中正大學成人及繼續教育學 系暨高齡者教育研究所 林麗惠教授
	12:10~13:20	午餐及休息時間		
12/15 (四) 下午	13:20~14:50	樂齡志工終身學習	2 節課	謝月香校長
	14:50~15:10	休息時間		幸福國小退休校長 前樂齡輔導團召集校長
	15:10~16:40	樂齡志工終身學習	2 節課	
	16:50	賦歸		鄭淑珍校長 南門國小校長 樂齢輔導團召集校長